

北京无线天利移动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

已获上饶市国资委批复同意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概述

北京无线天利移动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钱永耀先生及钱永美女士、江阴鑫源投资有限公司、天津智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邱青先生（以下简称“转让方”），于2019年12月5日与上饶市数字和金融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饶数金投”）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转让方同意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依法将其持有的京天利 59,280,000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 30%）分次协议转让给上饶数金投，即第一次转让方向上饶数金投转让上市公司 28,040,679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 14.19%），第二次转让方向上饶数金投转让上市公司 21,359,321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 10.81%），第三次转让方向上饶数金投转让上市公司 9,880,000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 5.0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6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股东签订<股份转让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80号）。

二、公司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进展情况

2019年12月10日，公司收到上饶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上饶市国资委”）出具的《市国资委关于数金投集团收购北京无线天利移动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制权有关问题的批复》，原则同意上饶数金投协议受让公司30%

股份并取得京天利控制权。

三、其他说明事项

本次协议转让股份尚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性审核，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协议转让过户相关手续。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市国资委关于数金投集团收购北京无线天利移动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制权有关问题的批复》（饶国资字〔2019〕118号）

特此公告。

北京无线天利移动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日